

惠州市教育局

关于惠州市 2020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 考试面试考前防疫工作的温馨提示

各位考生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国家教育考试组考防疫工作指导意见〉的通知》（教学厅〔2020〕8号）和教育部考试中心《关于进一步加强 2020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（面试）防疫工作的通知》（教试中心函〔2020〕138号）以及广东省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加强 2020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（面试）防疫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将相关温馨提示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：

具体以准考证的时间和地点为准。在截止进入候考室时间 15 分钟之后的迟到考生，不得参加面试。

二、防疫防控要求：

（一）考生必须严格按照考试相关防疫要求做好防疫工作，进入考点后必须全程佩戴口罩，出示“粤康码”和提交《惠州市 2020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健康监测登记表》（附件 1），并进行现场体温检测，体温低于 37.3℃

方可进入。不在隔离期的粤康码红码考生，须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考试；考生体温超过37.3°C（含），经医疗专业人员评估，可以参加考试的由专业人员引导前往备用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

（二）身体状况异常的考生，须听从医疗卫生专业人员及考试工作人员指挥，不具备参加考试条件的，不能参加考试。因考生人数众多，请各位考生提前45分钟到达考点，以保证按时进入考场。

（三）请考生认真阅读《面试考生须知》（附件2）。

- 附件：1. 惠州市2020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
面试健康监测登记表
2. 面试考生须知

